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原中介机构情况

变更前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1月24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1568093764U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志国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帐；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变更情况

（一）变更原因

根据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的统一安排，并结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评估，公司改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二）合法合规情况

该项变更已履行内部审批程序，符合法律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债券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三) 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8月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51421390A

执行事务合伙人：毛鞍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法律法规等规则规定的执业资格，最近一年内不存在被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情形。

三、移交办理情况

截至《审计业务约定书》签订之日，变更前后的审计机构工作移交已办理完成，新任审计机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审计业务约定书》签订之日起履行职责。

四、影响分析

本次公司审计机构变更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

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之盖章页)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0日